

# 榆林市民政局2022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组织发展服务项目(二次)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2022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组织发展服务项目(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榆林市高新区东环路流沙杏小区阳光景幼儿园西3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年05月18日 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MMZB-2023-005.2.3.1B1

项目名称：2022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组织发展服务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42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榆阳区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示范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3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社会服务	榆阳区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示范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30,000.00	13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个月（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合同包2(神木市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示):

合同包预算金额：13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其他社会服务	神木市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示范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30,000.00	13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个月（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合同包3(市县社会组织服务平台发展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6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6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3-1	其他社会服务	市县社会组织服务平台发展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60,000.00	1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个月（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阳区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示范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④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⑤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⑥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⑦《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⑪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2(神木市社会工作专业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④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⑤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⑥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⑦《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⑪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3(市县社会组织服务平台发展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④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⑤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⑥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⑦《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⑪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阳区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示范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2、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2021年度或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证明;
-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任意税种);
-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投标人近三年内(具体以截止开标时间推算)没有串通投标行为或者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行政处罚停止投标行为,没有发生严重违约行为以及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安全事故;不得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不得列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不得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nshu.court.gov.cn/>)有行贿犯罪记录(被执行人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投标人信用信息信用报告和网查截图全部加盖投标人公章);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8、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承诺事项:《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需传承诺附件;承诺有效期为一年。投标人需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上报成功的网查截图及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原件详见附件);
-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2(神木市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示)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2、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2021年度或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含利润

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任意税种）；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投标人近三年内（具体以截止开标时间推算）没有串通投标行为或者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行政处罚停止投标行为，没有发生严重违约行为以及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安全事故；不得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不得列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不得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有行贿犯罪记录（被执行人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投标人信用信息信用报告和网查截图全部加盖投标人公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承诺事项：《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需传承诺附件；承诺有效期为一年。投标人需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上报成功的网查截图及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原件详见附件）；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3(市县社会组织服务平台发展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2021年度或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任意税种）；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投标人近三年内（具体以截止开标时间推算）没有串通投标行为或者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行政处罚停止投标行为，没有发生严重违约行为以及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安全事故；不得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不得列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违法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不得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nshu.court.gov.cn/>）有行贿犯罪记录（被执行人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投标人信用信息报告和网查截图全部加盖投标人公章）；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8、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承诺事项：《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需传承诺附件；承诺有效期为一年。投标人需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上报成功的网查截图及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原件详见附件）；
-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5月15日至2023年05月17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1:30:00，下午14: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榆林市高新区东环路流沙杏小区阳光景幼儿园西3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5月18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高新区东环路流沙杏小区阳光景幼儿园西3楼

###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5月18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高新区东环路流沙杏小区阳光景幼儿园西3楼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报名以现场报名和网上报名两种方式为准，二者缺一不可。

1、平台报名：投标投标人未办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锁的可到榆林市市民中心四楼交易中心窗口办理，咨询电话 0912-3515031、029-88661298或4006-369-888（陕西CA联系电话），报名成功与否以平台确认信息为准。报名程序：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入电子交易平台，点击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CA锁登录，点击交易乙方，查询报名。报名已现场报名和网上报名为准，二者缺一不可。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3、现场报名：即日起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有效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回执单加盖单位公章，在北京墨梅恒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谢绝邮寄。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北京时间：2023年5月15日09时起至2023年5月17日17时）每天上午09:00-11:30,下午14:30-17:00（节假日除外）。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民政局

地址：榆林市青山西路一号

联系方式：18992271382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墨梅恒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市辖区通州区北京市通州区运河园路9号楼3号楼11层1109

联系方式：13669110911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磊磊

电话：13669110911

北京墨梅恒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